

##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接受财务资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接受财务资助事项：商业银行提供综合授信的事项。
- 接受财务资助金额：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8.6 亿元。
- 无特别风险提示。

#### 一、 接受财务资助事项概述

##### （一） 基本情况

经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 2016 年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3 亿元，其中：向全资子公司上海神舟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神舟新能源”）提供转授信 5 亿元，向全资子公司连云港神舟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连云港神舟新能源”）提供转授信 4 亿元，向控股子公司上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太阳能公司”）提供转授信 6 亿元，向海外光伏销售平台转授信 2 亿元。期限一年。截止 2017 年 3 月底，公司使用该额度实际借款 2 亿元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0.30 亿元；上海神舟新能源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0.62 亿元；连云港神舟新能源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0.37 亿和履约保函余额 0.03 亿元。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 2017 年经营计划，公司拟在以上授信额度到期后，继续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28.6 亿元，并部分转授信给子公司，用于对外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、各种履约保函、内保外贷、应收账款保理或其他贸易融资等，授信期限一年（起止日期以合同为准）。

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在不超过上述总授

信额度内可以调整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额度。

## **（二） 审议情况**

2017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，并部分转授信给子公司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## **二、接受财务资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是根据2017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审慎测算的，是支撑年度目标实现所必需的。

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